

债券代码：152167.SH、1980242.IB

债券简称：19 同建债、19 同建社会债

债券代码：251547.SH

债券简称：23 大同 01

债券代码：255992.SH

债券简称：24 大同 01

大同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大同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大同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大同市御东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大同市御水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和大同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与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由于未按《租赁合同》约定还款，远东租赁向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后因公司及其子公司未能按《调解协议》中规定的首次还款日期内偿还租金 23,386,115.92 元，远东租赁向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案号分别为(2024)津 0116 执 25002 号、(2024)津 0116 执 25012 号和(2024)津 0116 执 25010 号，执行标的共计 181,321,384.00 元。

上述案件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披露的《大同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二、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上述案件执行标的总额为 181,321,384.00 元，其中涉及“24 大同 0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冻结和扣划 175,964,506.87 元。“24 大同 01”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22 大同 01”公司债券本金，2024 年 10 月 16 日公司以自筹方式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被冻结的资金通过偿债户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账户，“22 大同 01”已按期偿付完毕，无兑付风险。

根据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4)津 0116 执 25002 号、(2024)津 0116 执 25012 号和(2024)津 0116 执 25010 号结案通知书，公司现已履行完毕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本案已执行完毕。

三、影响分析

上述案件系公司以往经营过程中发生的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所致，非因涉及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而导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冻结和扣划，无主观挪用等违规使用情况，符合监管要求。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诉讼已结案，目前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预计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大同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之盖章页）

大同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1月14日

